

2025年度湖南省水利水电医院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湖南省水利水电医院

2026年05月06日

2025年度湖南省水利水电医院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6〕2号）和《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开展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水函〔2026〕51号）要求，我院开展了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湖南省水利水电医院是省水利厅下属二级独立核算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负责医疗与护理、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继续教育、人民群众的保健与健康教育工作。

（二）机构情况

2025年度纳入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单位基本性质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单位预算级次为二级预算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内设机构包括：院长办、党政办、人事科、财务科、信息科、医务科、总务科、社区卫生

服务科、门诊部、医技科、理疗科、妇科、中医科、外科、内科、住院部、药剂科。各科室之间相互协调、相互配合。

（三）人员情况

我院在省编委核定编制72人。2025年末财政补助开支实有人数为52人，比上年净减少5人，其中在职职工87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79人，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发放。

（四）资金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省农业农村厅等五家单位2024年部门预算的批复》（湘财预〔2025〕18号）文件，我院本年度年初预算批复总额为2870.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年初预算下达1038.35万元；事业收入及其他收入年初预算共1802万元（实际完成收入决算数1199.8万元）；上年度财政结转资金30万元。2025年8月份根据省财政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湘财农指〔2025〕0056号）文件追加本单位“2025年省级重大水利发展资金”拨款75万元。

本年度纳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额为2340.5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社保费、

离退休费、抚恤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我院本年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共计1462.29万元。决算执行数为1462.29万元。其中按部门经济科目划分为：工资福利性支出1207.45万元（基本工资292.85万元、绩效工资260.27万元、津补贴71.74万元、社保费支出200.64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58.3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23.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2.57%；商品和服务支出169.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59%；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5.41万元（离休费24.72万元、退休费49.61万元、抚恤金6.85万元、医疗费补助3.38万元，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8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84%。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列支814.99元，年底无结转结余，预算执行率100%；事业支出—单位资金支出决算数647.3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共计878.25万元，较上年增加100.14万元，上涨12.87%。项目支出严格遵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有效执行审批程序和报账手续以及政府采购流程等内控制度，资金按进度拨付，专款专用。项目支出包括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以及其他项目经费。

业务工作专项：全年预算数633.7万元，全年执行数501.27万元，执行率79.1%。其中包含项目有：心理咨询室运行费、人工急救培训基地运行费、专用材料费（药品及医用材料）、专家坐诊、专项检查和咨询费；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分类为商品和服务支出501.27万元；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21.00万元，事业支出—单位资金支出480.27万元。

运行维护专项：全年预算数102.25万元，全年执行数38.38万元，执行率37.53%。主要用于：心理咨询室运行费（资本性支出）、人工急救培训基地运行费（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单位的提质改造维护费；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9.00万元，事业支出—单位资金支出29.38万元，其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在于：本年度受医保价格调整、DRG付费管控、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政策落地实施等因素影响，事业收入实际完成情况低于年初预算，形成资金缺口，设备购置等资本性支出未能按预算全部实施，造成本专项预算执行率偏低。

其他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338.6万元，全年执行数337.93万元，年末结转0.67万元为2025年8月下达的追加财政拨款指标，执行率99.81%。主要用于：单位提质改造建设；智慧医院系统建设；防汛抗洪专家医疗服务；医疗楼租赁费用支出。全年预算数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为：商品和服务支出76.5万元，资本性支出—其他资

本性支出161.5万元，租赁费33.6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66.34万元；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337.94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为：商品和服务支出76.50万元，资本性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161.5万元，租赁费33.6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66.34万元；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经费拨款337.94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院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坚守公立医院职能，全面履职、持续狠抓业务提升与公卫良性运行的社会效益。本次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等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自评得分78.37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运行成本方面

1. 健全与落实各项管理制度。

2025年，我院进一步完善并落实相关制度，坚持以章程为统领、质量为核心、内控为抓手、执行为关键、监督为保障，构建覆盖全业务、全流程、全员的制度体系。建立智能信息化系统，以数据驱动管理，实现质量、安全、运营、财务等数据实时监测、分析与预警，提升管理效率与透明度，提升业务管理效能。更新改革绩效方案，将制度执行率、质量安全指标、服务满意度等纳入科室与个人绩效考核，

优绩优酬，多元监督与考核协同。聚焦人、财、物、技核心资源，优化资源配置，严控成本，提升运营效益，保障公益性与可持续性。优化预算管理程序，强化全流程管理，提高预算管理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有效性等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健全和落实政府采购管理及内控制度建设，建立规范政府采购运行机制。依据上级主管部门《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完善固定资产价值管理、实物管理和使用管理部门相分离，相互监督的管理机制，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各环节要求，确保国有资产安全。依据上级主管部门《湖南省水利厅厉行节约管理办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在节约公用经费等方面认真落实各项规定，严格控制运行成本。

2. 在职人员在编制控制范围内

2025年在职人员控制率 $72.23\% = (\text{在职人员数} 52 \text{人} / \text{编制数} 72 \text{人}) * 100\%$ 。

3.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内。2025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7.00万元，实际支出数1.46万元，其中：公车（救护车）购置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6万元。控制率为 $36.5\% = (\text{“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1.46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4.00万元)*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36.5%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落实“过紧日子”政策，非必要不开支的原则。

4.公用经费控制率100%

2025年公用经费控制率61.83%=(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169.42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74万元)*100%。

(二) 管理效率方面

1. 预算执行率

2025年全年预算数2985.59万元，预算执行数2339.87万元，预算执行率76.52%。本年度受医保价格调整、DRG付费管控、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实施影响，事业收入实际完成情况低于年初预算，产生资金缺口。药品支付实际情况与年初预算预估存在差异，是形成预算执行偏差的主要因素。

2. 严格资金资产管理方面

2025年，我院财务管理工作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严格预算绩效管理。全年工资福利支出数1207.45万元，主要用于全院91名医务工作者及行政后勤人员的工资、国家性津补贴、绩效工资、社保成本及住房公积金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5.41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人员物业补贴及抚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169.42万元主要列支全年开展医疗服务相关公用运转；业务工作

专项支出决算数501.27万元；运行维护专项支出决算数38.38万元；其他项目支出决算数337.94万元。我院持续加大资金监管力度，不断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水平。认真贯彻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各环节要求，确保国有资产安全。

3. 政府采购按程序和要求执行

全年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执行电子卖场采购相关规定，政府采购程序符合管理要求。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根据“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原则，通过建立健全制度和机制、完善规范措施和流程，形成依法合规、运转高效、风险可控、问责严格的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实现对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权力运行的有效制约。政府采购2025年预算数32.23万元，实际执行数32.23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主要是用于单位日常运转所需办公设备等采购。

4. 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

2025年，我单位科学合理地编制了2025年部门预算，编实基本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合理编制项目支出。认真细致编制了2025年度部门决算，真实准确填报基础数据，按时上报决算数据资料。按照统一要求和部署，我单位年度预算及决算工作完成后，由上级主管单位

湖南省水利厅于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及时、完整、真实的公开。

（三）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等方面

1、聚焦履职尽责，全力提质增效

聚焦“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全力推进医疗服务升级。一是深耕水利职工健康保障，上门开展三伏贴治疗、体重管理等服务，与6家单位签订医疗服务保障协议，派遣医务人员100余人次、完成50余次医疗保障任务，为30余名急危重症患者开通大型三甲医院绿色通道。二是积极拓展诊疗服务项目，成立了长沙首家宫氏脑针工作室，开展脑针特色康复治疗 and 脑瘫儿童免费康复救助，通过国家标准化心脏康复中心建设现场评审复核，启动慢阻肺基层人才培养“星火计划”。三是优化诊疗流程，完成全科住院病区整合，优化人员配置；安装药品溯源系统，规范医保药品追溯信息采集；落实《医疗机构外配处方管理条例》，简化工作流程，方便群众外购药品。四是扎实推进公共卫生工作，全年开展10场义诊及健康宣教活动，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均超76%，家庭医生签约3224人。

2、深化队伍锻造，凝聚实干力量

持续深化医疗队伍建设，强化能力素养培育。全年组织全院业务学习20余次，内容涵盖糖尿病治疗、院感防控、医德医风等15个领域；选送6名医护人员赴湘雅、省人民医院等上级医院进修。完善心脏康复

中心人员配置与设备升级，联合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开展心脏健康义诊、讲座，12月4日迎接第十批CDQI国家标准化心脏康复中心复核；启动“星火计划”肺康复示范基地建设，联合省人民医院开展慢阻肺义诊及培训4场，选送1名医生及1名康复师进修肺康复技术。今年迎接各级各类医院来院观摩考察4次。

3、坚持党建引领，聚力深耕发展

我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深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将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作为重要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纳入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日常管理监督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全院干部职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对照“四类重点问题”，院领导班子查摆问题15条，整改到位13条，取得阶段性进展并持续整改2条。

全年召开总支会议21次，严格执行“第一议题”“三重一大”等制度。扎实开展“三会一课”，组织党员赴雷锋纪念馆参观学习、洞口县山阳村义诊等党日活动，推动党建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以党建引领健康义诊、社区服务等实践活动，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注重党员队伍建设，确定入党积极分子1名、发展对象1名，发展预备党员2名。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方面

坚持以患者为中心，把就医体验作为核心抓手。主动倾听患者意见，对问题立行立改，提高服务质量、加强医患间沟通、微笑服务等方式提高患者归属感。2025年获锦旗和感谢信一共15面（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圆满完成厅机关、老干活动等活动医疗保障任务，完成医疗保障50余次，派遣医务人员100余人次；与厅幼儿园、工会、移民中心等签订医疗服务协议，提供上门三伏贴、小儿推拿按摩等服务。开展“折翼天使”脑瘫儿童康复救助、廖家湾社区“爱耳日”义诊等公益活动；参与“夏日送清凉”活动，践行社会责任。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收入结构单一，预算收入执行偏差较大。医院收入来源过度依赖常规医疗服务收入，多元化营收渠道不足，受诊疗量、医保政策等外部因素影响，实际收入未达年初预算预期，收入预算执行率偏低。

2.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脱节。受收入不足、政策调整、临时工作任务变动等因素影响，部分专项支出、日常运营支出无法按年初预算足额、按时拨付执行，预算执行进度缓慢，部分支出项目未按计划落地。

3.预算编制与执行差异性突出。预算编制前瞻性、精准性不足，与医院实际运营、收入状况匹配度不高，出现收入缺口后支出调整不及时，导致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数据偏差明显，预算约束性和严肃性

未能有效体现。

4.预算绩效管控成效不足。预算执行全过程动态管控缺位，针对执行偏差未及时预警干预，预算绩效目标与实际收支执行脱节，影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结果。

（二）原因分析

1.收入拓展能力不足。医院未积极拓展医疗服务、特色专科、健康管理等多元化增收渠道，收入结构单一、抗风险能力弱，外部环境波动直接导致收入预算无法完成。

2.预算编制科学性、前瞻性欠缺。预算编制未充分结合历年收支数据、政策变化、医院运营实际及市场形势，仅依托历史数据简单测算，对收入增长、支出变动预判不准确，缺乏动态调整思维。

3.预算执行管控机制不完善。缺乏预算执行全过程跟踪、分析、管控机制。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优化收入结构，拓宽增收渠道

立足医院行业定位与医疗资源优势，做强特色专科诊疗、拓展健康体检、康复护理、家庭医生签约等增值医疗服务，积极对接医保政策、争取专项经费，打破单一收入格局，稳步提升医院营收能力。

（二）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强化科学测算

结合医保政策、医疗业务发展、运营需求，科学测算年度收入、

支出预算，充分预估各类风险因素，合理设定预算指标，提升预算编制与实际运营的匹配度。

（三）强化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将绩效评价贯穿预算编制、执行、整改全流程，明确预算绩效目标，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对执行偏差及时分析整改；完善预算绩效考核机制，强化预算约束意识，切实缩小预算与实际执行差异，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后，拟由上级主管单位湖南省水利厅于门户网站及时公开。我院将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作为下年预算安排与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总结历年经验与不足，狠抓绩效目标落地，贯彻“以病人为中心”的思想，提升医院整体服务质量，充分发挥行业医院职能，为社区居民和水利厅系统职工创造一个良好的健康医疗环境。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其他事业发展资金类项目年末财政拨款结转0.67万元，结转原因为该资金系2025年8月追加指标（湘财农指〔2025〕0056号），按项目进度列支，故相关款项暂未完全结算支付。对于该结转资金的项目，我单位将紧扣时间节点加快项目各项工作的规范开展与预算支出进度，确保下年度执行完毕。

2、2025年度，年初预算执行率为81.52%，整体预算执行率有一定的偏差，主要原因在于：本单位为差额拨款单位，事业收入主要依赖于医疗服务创收，医药改革使非营利公立医院经济效益增长率与医疗服务量上升无法同比增长。2025年年度，各项医保政策的出台，影响了资金回笼，资金紧缺无法按照预算完成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事业收入1782万元，本年实际1163.46万元，事业收入短收618.54万元，医保支付方式改革（DRG付费：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导致住院病人人均费用有所下降，集采药品的限定，药品价格的下调，导致门诊收入无法与门诊诊察人次成正比增长，直接影响门诊收入的正向增长。